

东莞黄江同跃五金有限公司“3·31”一般 高处坠落伤害事故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 落实情况评估报告

2023年3月31日19时10分许，位于广东省东莞市黄江镇龙见田富强街3号的东莞市同跃五金有限公司发生一起一般高处坠落伤害事故，造成一人死亡，直接经济损失人民币1005046元。

事故发生后，东莞市人民政府依法成立事故调查组开展事故调查工作，并于2023年12月批复事故调查组提交的《东莞黄江同跃五金有限公司“3·31”一般高处坠落伤害事故调查报告》（以下简称《事故调查报告》）。

为认真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有关要求，确保对发生的生产安全事故100%回头看，强化事故整改措施落实和责任追究工作，切实做到闭环管理，根据省安委办印发的《进一步推动生产安全事故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意见落实情况评估工作方案》（粤安办〔2023〕79号），以下简称《评估工作方案》），《广东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深入开展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工作的通知》（粤安办〔2023〕157号）及《广东省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指引》（以下简称《评估指引》）的文件精神，黄江镇应急管理分局牵头组织对涉事相关单位及人员事故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进行了评估，现将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评估概况

（一）成立评估组

2024年9月，黄江镇应急管理分局牵头成立评估组，评估组由黄江镇应急管理分局、公安分局、市场监管分局、司法分局、人社分局、总工会等有关单位组成，评估组在黄江镇应急指挥中心会议室召开东莞黄江同跃五金有限公司“3·31”一般高处坠落伤害事故调查防范整改措施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评估报告会议。评估组依据《评估工作方案》《评估指引》等相关文件，开展相关评估工作。

（二）开展评估工作

评估组通过查阅黄江镇应急管理分局、黄江镇龙见田村委会等相关单位的事故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的相关文件，赴涉事单位现场进行了事故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的“回头看”工作，并走访了同类企业，整体评估了事故各有关责任单位、部门责任追究及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建议的落实情况。

二、责任追究意见落实情况

（一）行政处罚追究落实情况

序号	责任单位及人员	追究内容	落实情况
1	东莞市同跃五金有限公司	建议由应急管理部门对其进行依法处理。	东莞市应急管理局于2024年3月14日对东莞市同跃五金有限公司作出处罚款人民币壹万伍仟元整(¥15000)的行政处罚，东莞市同跃五金有限公司已足额缴纳罚款。
2	东莞市同跃五金有限公司主要负责人肖**	建议由应急管理部门对其进行依法处理。	东莞市应急管理局于2024年3月14日对东莞市同跃五金有限公司主要负责人肖**作出处罚款人民币贰万元整(¥20000)的行政处罚，肖**已足额缴纳罚款。

3	东莞市同跃五金有限公司安全管理人员王**	建议由应急管理部门对其进行依法处理。	东莞市应急管理局于2024年3月14日对东莞市同跃五金有限公司安全管理人员王**作出处罚款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的行政处罚，王**已足额缴纳罚款。
---	----------------------	--------------------	---

（二）其他有关单位处置的责任追究落实情况

序号	责任单位	追究内容	落实情况
1	龙见田村委会	建议黄江镇安委办对龙见田村委会分管安全生产主要负责人进行约谈。	2024年3月14日，黄江镇安委办已对龙见田村委会分管安全生产主要负责人约谈。
2	黄江镇应急管理分局	建议黄江镇安委办对黄江镇应急管理分局分管龙见田片区主要负责人进行约谈。	2024年3月14日，黄江镇安委办已对黄江镇应急管理分局分管龙见田片区主要负责人约谈。

三、事故防范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一）集中开展简易升降设备安全专项整治行动。

事故发生后，黄江镇组织应急分局、城管分局、市场监管分局以及住建局联合开展简易起重设备专项督导检查。行动分为10个督导组，通过实地查看各村（社区）是否已对存在隐患的简易起重设备进行监管，对还未实施监管的简易起重设备要迅速采取监管措施，重点收集是否是正规厂家制造、是否违建、运行情况等，并建立相应台账。专项整治行动期间各督导组共出动2264人次，检查企业近500家，通过现场走访21个社区、裕元工业园和集源公司，发现安全隐患338处，下达《责令整改通知书》338份，现已全部整改完毕。截至目前，全镇简易升降设备共492台（含应急监管7台），已拆除57台，换成符合国家安全标准的简易升降机或电梯102台，现存333台，现存设备已全部停用。

（二）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黄江镇应急管理分局对事故厂房、物业、房东等相关单位及个人进行约谈，约谈事故责任相关人员，督促事故相关责任人员进一步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严格落实工作职责，定期开展安全检查，排查安全隐患；严格安全生产培训教育，组织工人参加岗前安全教育培训，提高工人安全生产意识；严格落实安全生产管理和各类安全防护措施，防范各类事故的发生。

（三）加大宣传培训力度。

事故发生后，黄江镇全体领导班子和有关单位负责人到事故现场召开现场会，开展事故警示教育。宣传方面，结合安全生产月活动和社区的业务咨询活动，广泛利用宣传栏、横幅、标语等大力宣传各种安全知识、预防事故的方法和自我保护的相关资料。培训方面，截至目前，黄江镇共组织 3 次针对简易升降设备的专题安全宣导培训会议，累计培训约 200 人次。

四、存在问题

2024 年 10 月 14 日，评估组实地走访同类型使用简易升降设备的企业时，发现部分企业的简易升降设备附近未设置明显的警示标识，且部分企业仍在不符合要求的简易升降设备，评估组现场要求企业负责人及安全管理人员对该问题进行整改。目前，黄江镇随着近年来的分租式厂房逐渐增多，对简易升降设备的需求量也在不断增加，多个企业共用一台简易升降设备的情况较为普遍。出租企业（个人）为

提高出租率、租金和收益，大部分采购简易升降机，交付分租单位使用时仅强调不得人货混用，出租方需加强日常安全生产知识培训，提高安全防范意识。

五、工作建议

深刻吸取事故教训，举一反三，防范类似事故发生。一是黄江镇相关监管部门要对全镇使用简易起重设备情况进行全面摸排，重点收集是否正规厂家制造、是否违建、运行情况等，定期组织对工业厂房进行细致全面的再排查，建立健全安全监管台账，确保所有安全主体都纳入监管范围，防范脱管失管；二是建立健全内部安全管理机制。生产经营单位要建立完善的安全管理制度，明确各级管理人员和员工的安全职责，确保安全工作的有序进行。加强安全培训和教育，提高员工的安全意识和操作技能，减少人为因素导致的事故风险；三是建立联动机制。行业监管部门之间要加强沟通协调，建立联动机制，密切配合、协同作战，形成监管合力；四是强化执法力度。对发现的违法行为和事故隐患，行业监管部门应依法依规进行严肃处理，加大处罚力度，形成有力震慑。